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4-048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2月31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于2014年12月19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七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础其先生主持,公司全部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齐振彪先生已于2014年12月31日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战略与发展管理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玮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其任期自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9)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别提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0)、《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战略与发展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齐振彪先生已于2014年12月31日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决定补选黄洪燕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董事会战略与发展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任期自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4、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杨颂文先生担任副总裁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完善公司高管结构,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颂文先生为副总裁,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杨颂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自2011年以来,一直担任公司海外事业部总经理,负责公司海外业务的经营管理,带领公司海外事业部的全体员工,兢兢业业、奋发图强,确保公司海外业绩取得了快速且可持续的增长。从2011年至2013年,公司海外销售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22.54%。目前,公司出口产品燃气热水器与烤炉的销售量与销售额分别稳居行业前列。

根据行业新常态、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以提高管理层的责任意识、调动其主观能动性及激励其保持长期创业心态。杨颂文先生须站在更高层次以专注于公司海外业务战略制定、战略实施及年度目标任务达成的工作;其次,有利于培养公司年轻干部,给予其更大的发展空间,以激发其工作热情,使公司获得更强的经营活力;再次,杨颂文先生将充分合理的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以形成高效敏捷的市场策略和可持续发展机制,为公司海外业绩的持续增长及全球战略布局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颂文先生为副总裁,以积极推进公司海外业务战略的实施和确保海外业绩持续的增长。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1)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52)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

附件:

王玮女士,1967年5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现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暨南大学华商MBA项目、缅华MBA项目、DBA项目、法国图卢兹项目主讲教师,广东省高等学校“千百十工程”国家级培养对象。

王玮女士曾任中山大学信息科技学院副教授,香港理工大学管理及市场学系Research Associate,加拿大多伦多大学罗特曼管理学院访问学者,汕头大学商学院教授,广东省高等学校“千百十工程”省级培养对象,暨南大学MBA教学名师,曾荣获2013年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优秀教学奖。

王玮女士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

黄洪燕先生,男,1970年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内部注册审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暨南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国际金融专业本科毕业。1993年7月至1998年8月为顺德市会计师事务所任注册会计师;2002年10月至2007年2月担任佛山市广德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7年2月至今,担任佛山市远思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黄洪燕先生还担任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佳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碧桂园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威丝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顺德便捷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和佛山市尚捷投资咨询服务中心普通合伙人等职务。

黄洪燕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洪燕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杨颂文先生,海外事业部总经理,1976年2月出生,香港籍,无境外公民权,香港大学计算机工程专业本科毕业;1998年至2009年在香港从事IT行业的相关工作,历任编程员、高级编程员、系统分析师、销售及业务发展总经理;2009年至2010年年9月在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营销管理中心副总监的职务,负责公司国际营销事务;2011年至今在公司担任海外事业部总经理的职务,负责公司海外事业部的经营管理。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杨颂文先生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杨颂文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础其先生的女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卢楚隆先生和卢楚鹏先生的侄女婿,为公司副总裁兼董秘卢宇阳先生的堂姐夫,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4-049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2月31日收到独立董事齐振彪先生递交的《关于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齐振彪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战略与发展管理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齐振彪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齐振彪先生的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齐振彪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公司对齐振彪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各项工作给予的支持表示衷心地感谢。

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召开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王玮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其任期自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4-050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经过审慎研究拟变更2014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因其审计团队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调查,提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年度审计机构。本公司董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专业团队多年来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2014年度审计机构,同意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总裁根据市场行情等因素具体协商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10月18日经广东省财政厅批准,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设立,拥有一批既有专业知识又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人员,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同意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召开了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201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因此同意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对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4-051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对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于2014年12月31日召开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从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发布了新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以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共七项具体会计准则。

根据财政部的要求,上述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4项具体会计准则(38项具体准则中,剔除本次修订的2、9、30、33号)、2014年财政部新制定或修订后的2、9、30、33、39、40、41号新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日期

自2014年7月1日起。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3年度以及2014年度财务报表列示未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新的会计准则能够使得公司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2014年财政部陆续发布的9号、30号、33号、39号、40号、2号、41号等七项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4-052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002543)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2月3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23日(星期五)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月22日15:00—2015年1月23日15:00;其中: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22日15:00至2015年1月23日15:00。

4、会议的召开方式: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月19日(星期一),于2015年1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6、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建业中路十三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48)。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登记时间:2015年1月21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建议采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电话:0757-23814788。信函请寄以下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证券事务部。注意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证券事务部。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四、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43”

2、投票简称:“万和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万和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证券事务部

2、会议联系电话:0757-28382828

3、会议联系传真:0757-23814788

4、会议联系电子邮箱:vw@vanward.com

5、联系人:卢宇阳、李小霞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本次大会不派发礼品及补贴。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股东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49　证券简称:德赛电池　公告编号:2015--004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有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9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可用自有资金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额度内循环滚动操作,并授权财务总监、总经理及董事长共同审批后实施。授权和投资期限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情请见公司2014年2月25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为2014—009的《关于2014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

现将有关开展衍生品业务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衍生品投资的主要内容

为获取固定的低风险收益,结合贸易项下对外付汇/收汇,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办理了“美元存款质押+美元代付+远期外汇买卖”的组合业务,于2014年12月30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工行惠州分行”)申请办理了一笔金额相等、方向相反的远期外汇买卖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日期	远期卖出金额(美元)	成交汇率	交割日期(择期)	远期买入金额(美元)	成交汇率	交割日期(择期)
1	2014-12-30	22,012,669.10	6.2603	2015-01-30至2015-03-25	22,012,669.10	6.2513	2015-01-06至2015-03-25

以上业务经工行惠州分行确认已成交,不存在交易杠杆;清算交收原则为择期交割。

二、衍生品投资的必要性

公司控股子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包括大量的外币应付账款,在人民币兑外币汇率浮动的背景下,为了获取低风险固定收益,公司拟利用金融衍生品管理汇率及利率风险,以获取固定的低风险收益,用以对冲由于汇率变动带来的汇兑损失,实现外汇资产的保值增值。

三、公司投资衍生品的准备情况

1、公司制定了《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衍生品投资的风险控制、审批程序、后续管理和信息披露等进行明确规定,有效规范衍生品投资行为,控制衍生品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从事衍生品投资业务,拟定衍生品投资计划并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予以执行。

3、公司财务部衍生品投资专业人员已充分理解衍生品投资的特点和潜在风险,严格执行衍生品投资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四、金融衍生品业务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公司目前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均为固定收益型衍生品业务,到期收益基本确定,投资存续期内存在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从而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但此部分损益属于浮动盈亏,不影响该类衍生品投资最终收益;

2、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衍生品投资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3、流动性风险:公司目前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均为固定收益型衍生品业务,以公司进口付汇业务为基础,实质未占用可用资金,流动性风险较小;

4、操作风险:内部流程不完善、员工操作、系统等原因均可能导致公司在外汇资金业务的过程中承担损失。

五、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的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已明确了外汇资金业务的职责分工与审批流程,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监督机制,通过加强业务流程、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的风险控制,有效降低操作风险。

六、衍生品公允价值分析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条——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七章“公允价值确定”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基本按照银行、路透系统等定价服务机构等提供或获得的价格厘定,企业每月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

七、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已开展的外汇资金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4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为规避汇率风险所开展的外汇资金交易业务,是基于对未来外汇收支的合理估计和目前外汇收支的实际需求,业务流程合法合规,基本上不存在市场风险和履约风险,且对公司流动性无影响。公司已就开展外汇资金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我们认为公司通过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管理能力,为外汇资产进行保值增持。通过上述衍生品的投资业务,达到保值增值目的,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是可行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我们同意公司开展业务金融衍生品业务。

九、备查文件

1、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本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1月05日

股票代码:002290　股票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5-002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1月4日以邮件、书面形式通知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于2015年1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赵东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自2015年1月5日起至2016年1月4日止,预计远期结售汇累计总额不超过等值6.0亿元人民币。

详见公司2015年1月6日披露于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的《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根据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及其他规章制度,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六日

股票代码:002290　股票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5-003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1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中外销占比较大,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

为减少部分汇兑损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拟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远期结售汇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其交易原理是,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在到期日外汇收入或支出发生时,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业务,从而锁定当期结售汇成本。

二、结售汇业务的品种

公司的远期结售汇限于公司进出口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

三、业务期间、业务规模、拟投入资金

根据目前公司出口业务的实际规模,自2015年1月5日起至2016年1月4日止,预计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总额不超过等值6.0亿元人民币。

2016年1月4日之后,如公司仍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将另行公告。

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考虑市场变动因素,公司远期结售汇保证金最高不得超过合约金额的10%。

四、远期结售汇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远期结售汇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无法按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公司业务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结售汇业务额度、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2、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3、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出口业务收入,远期结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出口业务收入预测量。

六、备查文件

1、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15-01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投项目首发获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2014年第32次会议审核,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获通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经顾问有限公司管理的创投基金--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财富")持有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48,810 股,占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14.94%。

达晨财富成立于 2008 年5 月29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达晨财经顾问有限公司。达晨财富的合伙人共认缴出资20000万元,其中深圳市达晨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出资200万元,认缴比例为1.00%;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荣涵投资有限公司出资6500万元,认缴比例为32.50%。

截至目前,在中国证监会网站预披露的拟上市企业中,达晨系旗下管理的基金所投资的企业尚有20家在等待证监会审核。目前达晨系所投资的企业累计已有28家成功挂牌上市;有2家公司已过会,等待发行。此外,达晨系所投资的企业有12家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挂牌。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15-02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中央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公告